附件2

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申报数据采集表

一、基本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学校名称 |  |
| 基地名称 |  |
| 涉及专业名称 |  |
| 依托单位名称 |  |
| 拟投入经费情况（万元/年） |  |

注：（1）表中所有名称必须填写全称。（2）涉及专业应在拔尖计划2.0实施范围内，即：数学、物理学、化学、生物科学、计算机科学、天文学、地理科学、大气科学、海洋科学、地球物理学、地质学、心理学、基础医学、哲学、经济学、中国语言文学、历史学，如涉及多个专业需填写交叉专业名称和所涉专业名称，用逗号隔开。（3）如基地涉及多个依托单位，用逗号隔开。

二、拔尖人才培养前期探索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国家基础科学人才培养基地 |  |
| 试点学院 |  |
| 拔尖人才培养试点班（学院） |  |
| 书院 |  |
| 其他 |  |

注：（1）如有“国家基础科学人才培养基地”“试点学院”或“拔尖人才培养试点班（学院）”需填写单位名称，没有填写“无”。（2）如已开展了书院制探索，需填写书院名称。

三、教师队伍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两院院士（人） |  |
| 国家级教学名师（人） |  |
| 其他高层次人才（含诺贝尔奖、图灵奖、菲尔兹奖等国际级科学奖获得者，长江学者特聘教授、马工程首席专家或文化名家暨“四个一批”人才等）（人） |  |
| 具有正高级职称教师（人） |  |
| 讲授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的教授占本专业授课教师数量的比例（%） |  |
| 本专业教授给本科生授课的比例（%） |  |
| 教授授课年均学时数（学时） |  |
| 国外专家担任兼职教师（人） |  |

注：如基地涉及多个专业，请自行增加表单填写。

四、招生情况

| 年份 | 招生计划数 | 实际招生数 | 一志愿专业录取数 | 实际报到数 | 专业录取平均分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
| 2018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2017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2016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
注：（1）按大类招生的（含全部按大类招生和部分按大类招生），每一年度的招生情况合并填写。（2）如基地涉及多个专业，请自行增加表单填写。

五、国际合作基础

| 年份 | 出境交流学生数（人次） | 出境交流半年以上学生数（人次） | 海外研修半年以上教师数（人次） | 与国外高水平大学签订合作协议数（项） | 境外教师开设课程数（门）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
| 2018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2017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2016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
注：如基地涉及多个专业，请自行增加表单填写。

六、近3年教育教学改革成效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教师承担省部级及以上教改项目（项） |  |
|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（项） |  |
| 国家级特色专业（填写相关特色专业名称） |  |
| 国家精品课程（门） |  |
| 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或资源共享课程（门） |  |
| 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（个） |  |
| 国家级教学团队（个） |  |
|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（个） |  |
| 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银奖（项） |  |

注：如基地涉及多个专业，请自行增加表单填写。

七、支撑条件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国家重点实验室（个） |  |
| 教育部重点实验室（个） |  |
| 教育部前沿科学中心（个） |  |
| 承担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（项） |  |
| 学科交叉研究平台（个） |  |
| 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（个） |  |
| 国家高端智库（个） |  |
| 相关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（是/否） |  |

注：如基地涉及多个专业，请自行增加表单填写。